

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9日上午在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2704室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雷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杨明女士、孙宏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按照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杨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提名孙宏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相关具体事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19 日